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XXXX-2020

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现场查验

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spot inspection of
grassland verification and approval

(报批稿)

20XX-XX 月-XX 日发布

20XX-XX 月-XX 日实施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司提出。

本文件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草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NFGA/TC2）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内蒙古自治区草原勘察规划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蒋丽伟、刘爱军、李云、杨帆、韩丰泽、郑淑华、包晓影、王晶杰、杨勇、郑冬梅、李宗伦、朱潇逸、梦莉、郑桂莲、闫哲。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建设项目征占用草原审核、审批现场查验的原则、内容、查验工作流程与方法等。

本文件适用于下列情形：

- a) 矿藏开采和工程建设等需要征收、征用或者使用草原的审核流程中的现场查验；
- b) 临时占用草原的审批流程中的现场查验；
- c) 在草原上修建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使用草原的审批流程中的现场查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HJ25.1-2019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现场 on-the-spot

发生草原征占用行为的地点或场所。

3.2

查验 inspection

对草原征占用申请材料进行查对和现场核查。

3.3

草原征占用补偿 grassland requisition and occupation compensation

草原征占用对草原自然生态系统和草原资源所造成损失的补偿。

4 原则

4.1 客观性原则

现场查验应实事求是，对建设项目拟征占用草原的真实性进行公正、科学的反映。

4.2 针对性原则

现场查验应重点突出，针对建设项目拟征占用草原的合规性，进行现场逐项查验。

4.3 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进行现场查验。

4.4 可操作性原则

查验方法应综合考虑时间、经费以及科学技术水平等因素，使查验过程切实可行。

5 查验内容

5.1 核实和查对申请材料

5.1.1 《草原征占用申请表》

查验《草原征占用申请表》填写内容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5.1.2 征占用草原申请单位或个人证明

查验征占用草原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或个人身份证明文件。

5.1.3 建设项目的批准文件

查验建设项目立项审批文件。

5.1.4 草原权属证明材料

a)已落实草原所有权、使用权和承包经营权的，应提交草原所有权、使用权和承包经营权证复印件；

b)未落实草原所有权、使用权和承包经营权的，应提交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出具的权属证明。

5.1.5 补偿协议

查验申请单位或个人直接与草原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或承包经营权人签订的补偿协议。

5.1.6 拟征占用草原土地的区域矢量数据

a)项目拟征占用草原范围矢量数据文件应采用 Shapefile 或 Geodatabase 格式的面状文件。

b)项目拟征占用草原范围矢量数据应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高斯-克里格投影。

c)当地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下，手持卫星定位终端所使用参数。

5.1.7 拟临时占用草原的植被恢复方案

查验拟临时占用草原的植被恢复方案。

5.1.8 其他

查验建设项目拟征占用草原是否涉及严格管控区域。拟征占用草原是否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基本草原以及文化遗产遗迹地等严格管控的区域。

5.2 现场查验

5.2.1 拟征占用草原范围

现场查验建设项目拟征占用草原的四至界限。

5.2.2 拟征占用草原的基本情况

现场查验拟征占用草原的草原类型、草原等级、物种组成等基本情况。

5.2.3 拟征占用草原的补偿落实情况

现场随机抽取查验拟征占用草原的补偿及安置措施落实情况，查验结果应由草原使用者或承包者签字确认。

5.2.4 拟征占用草原项目动工建设情况

现场查验拟征占用草原的建设项目开工建设情况，判定是否存在未批先建现象。

5.2.5 拟征占用草原植被恢复费核算

依据拟征占用草原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核定的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核算拟征占用草原植被恢复费。

6 查验工作流程与方法

6.1 成立现场查验工作组

6.1.1 人员组成

现场查验组应由三人以上组成，包括两名以上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6.2 调查方法

可采取全面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三种方式开展查验工作。

6.3 资料查验与走访

以查阅资料的方式，对拟征占用草原的申请材料进行全面调查；以走访调研的方式，从当地草原主管部门或科研机构收集拟征占用草原动植物分布、生态环境等基本情况。

6.4 现场踏勘与查验

采取抽样调查的方式，现场勘验核实拟征占用草原四至界限、基本情况和项目动工建设情况。

6.4.1 抽样调查方法

形状规则的拟征占用草原项目，核实四至坐标点位；形状不规则的，核实点位含四至坐标点个数不少于 6 个；所抽取坐标点无法到达的，可在坐标点位附近或高地点位进行核实；涉及多个县级行政区域的，各县级行政区域尽量抽到。

6.5 入户调查

通过对所涉及的草原所有权者、使用者或承包经营者进行入户调查或电话咨询的方式，重点调查核实建设项目拟征占草原补偿协议的签订及其资金落实情况。

6.6 座谈

现场查验工作组应组织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农牧民代表及建设单位召开座谈会，听取各方对建设项目征占用草原的意见和建议。

6.7 填写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现场查验表

现场查验组应根据现场查验的实际情况，填写《征占用草原现场查验表》。查验表见附表 A。

6.8 收集项目查验影像资料

收集包括现场查验、入户调查、座谈会等相关查验工作的照片或视频资料。

6.9 编制查验报告

现场查验组应编写和提交现场查验报告。现场查验报告对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现场查验过程和结果进行分析、总结和评价，应如实反映现场查验情况。现场查验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拟征占用草原项目基本情况；拟征占用草原的权属、面积、类型、等级和补偿情况；是否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基本草原、各类自然保护地内草原和未批先建等情况。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征占用草原现场查验附表格式

A.1 范围

本附录规定了建设项目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现场查验附表的名称、内容与格式。

A.2 附表名称

建设项目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现场查验附表名称为：征占用草原现场查验表

A.3 附表内容与格式

表 A 征占用草原现场查验表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个人)						
查验地点						
查验时间						
拟征占用草原 基本情况	总面积	公顷 (折合 亩)		天然草原 公顷 (折合 亩)		
				人工草地 公顷 (折合 亩)		
		其中基本草原面		公顷(折合 亩)		
	草原等级					
	草原类型及植被状况					
草原权属关系						
征占用草原 补偿情况	草地 补偿费		安置 补助费		草原植被 恢复费	

项目基本情况(文号、批准机关、主要内容)		
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涉及各类自然保护地情况		
是否存在未批先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批复文件(文号、批准时间、批准机关)		
现场查验意见:		
现场查验组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查验人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附:		
1、照片: _____ 张; 2、视频: _____ 段; 3、其他资料复印件: _____ 份		

备注: 1.项目批准文件、环评批复文件及相关草原权属、补偿协议资料可以复印或拍照留底。

2.相关栏目如填不下,可将内容另行附页。